



清 錢大昕撰

廿二史考異上

商務印書館

# 廿二史攷異

(全二冊)

清 錢大昕撰

---

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

北京東總布胡同 10 號

(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 107 號)

新 華 書 店 總 經 售

商 務 印 書 館 上 海 廠 印 刷

統一書號 11017·42

---

1937 年 12 月初版

1958 年 6 月重印第 1 版

1958 年 6 月上海第 1 次印刷

印張 50 8/16 插頁 8

開本 787×1092 1/32

字數 863,000

印數 1-1,400

定價(9) 洋 5.60

予弱冠時好讀乙部書。通籍以後尤專斯業。自史漢訖金元。作者廿有二家。反覆校勘。雖寒暑疾疢。未嘗少輟。偶有所得。寫於別紙。丁亥歲。乞假歸里。稍編次之。歲有增益。卷帙滋多。戊戌。設教鍾山。講肄之暇。復加討論。閒與前人闢合者。削而去之。或得於同學啓示。亦必標其姓名。郭象何法。或之事。蓋深恥之也。夫史之難讀久矣。司馬溫公撰資治通鑑成。惟王勝之借一讀。它人讀未盡十紙。已令仲思睡矣。況廿二家之書。文字煩多。義例紛糾。輿地則今昔異名。僑置殊所。職官則沿革迭代。冗要逐時。欲其條理貫串。瞭如指掌。良非易事。以予儂劣。敢云有得。但涉獵既久。啓悟遂多。著之鉛槧。賢於博奕云爾。且夫史非一家之書。實千載之書。祛其疑。乃能堅其信。指其瑕。益以見其美。拾遺規過。匪爲齟齬前人。實以開導後學。而世之考古者。拾班范之一言。擿沈蕭之數簡。兼有竹素爛脫。豕虎傳譌。易斗分作升分。更子琳爲惠琳。乃出校書之陋。本非作者之僞。而皆文致小疵。目爲大創。馳騁筆墨。夸耀凡庸。予所不能效也。更有空疏措大。輒以褻貶自任。強作聰明。妄生痕瘡。不卅年代。不揆時勢。強人以所難行。責人以所難受。陳義甚高。居心過刻。予尤不敢效也。桑榆景迫。學殖無成。惟有實事求是。護惜古人之苦心。可與海內共白。自知槃燭之光。必多罅漏。所冀有道君子。理而董之。庚子五月廿有二日。嘉定錢大昕序。

# 廿二史考異總一百卷

史記五卷

漢書四卷

後漢書三卷

續漢書二卷

三國志三卷

晉書五卷

宋書二卷

南齊書一卷

梁書一卷

陳書一卷

魏書三卷

北齊書一卷

周書一卷

隋書二卷

南史三卷

北史三卷

唐書十六卷

舊唐書四卷

五代史六卷

宋史十六卷

遼史一卷

金史二卷

元史十五卷

# 廿二史考異卷一

## 史記一

清 嘉定錢大昕撰

卷首題宋中郎外兵曹參軍裴駙集解。案索隱序稱外兵參軍。後序稱外兵郎。互有不同。考隋書經籍志。史記八十卷。宋南中郎外兵參軍裴駙撰。又宋書南史本傳。俱云南中郎參軍。蓋龍駒爲南中郎府之外兵參軍。宋齊之世。四中郎將皆以皇子爲之。得開府置官屬。外兵其一曹也。南中郎者。所仕府之名。外兵者。所署曹之名。參軍則其職也。中郎之上。當有南字。索隱後序稱外兵郎。則誤甚矣。

## 五帝本紀

幼而徇齊。索隱云。大戴禮作叡齊。一本作慧齊。今大戴禮作彗。蓋慧之省。其色郁郁。其德嶷嶷。索隱云。大戴禮。郁作神。嶷作倏。今大戴禮亦作郁郁嶷嶷。與小司馬所見本不同。

蓋後人據史記轉改。

東至于蟠木。予謂蟠木者。扶木也。呂覽爲欲篇。西至流沙。東至扶木。又求人篇。禹東至搏木之地。說文。搏桑神木。日所出也。搏與扶通。扶木卽扶桑。古音扶如酺。聲轉爲蟠也。漢書天文志。奢爲扶。鄭氏云。扶

當爲蟠。

便程東作。程秩聲相近。詩秩秩大猷。說文作戡戡。程从呈聲。戡从戡。戡亦从呈聲。故程戡俱與秩通也。說文引書作平黠。

便程南譌。索隱正義本皆作爲字。

試不可用而已。尙書云。試可乃已。古人語急。以不可爲可也。古經簡質。得史公而義益明。嗟四嶽。尙書嗟爲咨。咨嗟聲相近。

舜飭下二女於媯汭。索隱云。二女長曰娥皇。次曰女英。系本作女瑩。大戴禮作女偃。瑩偃皆英之轉。歸至于祖禰廟。說文無禰字。禰者爾也。考於七廟爲最近。故稱爾。後人因加示旁。尙書作藝祖。馬融云。藝禰也。蓋用史公說。藝禰音亦相近。

徧告以言。古音敷如布。徧布聲相近。奏告亦聲之轉也。奏屬齒音。告屬牙音。均爲出聲。故亦得相轉。堯二女不敢以貴驕。事舜親戚。正義云。親戚謂父瞽叟、後母、弟象、妹顛首等也。古人稱父母爲親戚。大戴記曾子疾病篇。親戚旣沒。雖欲孝。誰爲孝。孟子盡心篇。人莫大焉。亡親戚。君臣上下。楚世家。楚人皆憐之。如悲親戚。猶言如喪考妣也。孟嘗君列傳。使使存問獻遺其親戚。亦謂其父母也。正義兼弟妹言之。非史公之旨。

誰能馴子工。馴與順同。易坤初象傳。馴致其道至堅冰也。其文言曰。履霜堅冰至。蓋言順也。可證順卽馴字。尙書疇若子工。若訓順。故史公以馴代若。

教釋子。注尙書作胄子。孔安國曰。釋胄聲相近。案。釋胄聲相近。乃裴氏說。非孔安國注也。曰下當有脫文。

朕畏忌讒說殄僞。徐廣曰。一云齊說殄行。尙書云。朕聖讒說殄行。孔傳訓聖爲疾。疾齊聲相近。故又作

齊也。僞。讀如平秩南僞之僞。南僞見漢書王莽傳。僞卽爲字。行爲聲相近。

惟時相天事。案。釋詁。亮相皆訓導。故變亮言相。正義訓相爲視。失之。

息慎。注。鄭玄曰。息慎。或謂肅慎。息肅聲相近。

顧弟弗深考。注。徐廣曰。弟。但也。弟。但聲相近。俗書弟。但字作弟次。弟字作第。皆不合六書之旨。

### 夏本紀

鯀之父曰帝顓頊。索隱據漢書律厯志。顓頊五代而生鯀。證鯀非黃帝之子。子考山海經。黃帝生駱明。

駱明生白馬。白馬是爲鯀。鯀生禹。山經所云黃帝。當是顓頊之譌。然亦無五世。

齊聲穆穆。司馬相如封禪文。旼旼穆穆。君子之能。旼旼卽齊聲也。古音齊如門。與旼相近。旼卽旻字。

濟河維沈州。沈州本以沈水得名。尙書作兗州。由隸變立水爲橫水在上。又誤三爲六耳。

汶嶧既蕝。正義云。括地志云。岷山在岷州溢洛南一里。洛當作樂。唐書地理志。岷州溢樂縣有岷山。益讓帝禹之子啓。史公書於漢諱皆回避。如恆山作常山。微子啓作微子開。盈數作滿數是也。亦有不盡然者。周本紀。邦內甸服。邦外侯服。封禪書。五岳皆在天子之邦。犯高帝諱。殷本紀。盈鉅橋之粟。樂書。盈而不持則傾。晉世家。萬盈數也。以從盈數。春申君列傳。盈滿海內。犯惠帝諱。天官書。壬癸。恆山以北。恆山之北。氣下黑上青。封禪書。北岳。恆山也。至琅邪過恆山。田齊世家。以爲非恆人。張儀傳。獻恆山之尾五城。犯文帝諱。夏本紀。益讓帝禹之子啓。禹子啓賢。諸侯皆去益而朝啓。啓遂卽天子位。是爲夏后帝啓。殷本紀。帝乙長子曰微子啓。啓母賤。不得嗣。孝文本紀。夏啓以光。燕世家。禹薦益。已而以啓人爲吏。及老。而以啓爲不足任乎天下。啓與交黨攻益。奪之。犯景帝諱。此非史之駁文。後人以意改易耳。若呂后諱雉。而殷本紀封禪書不避雉字。或史公本文如此。蓋呂氏傾危社稷。史臣未必爲避諱也。宋史禮志

紹興二年。禮部太常寺言。漢法。邦之字曰國。盈之字曰滿。止是讀曰國。曰滿。本字見於經傳者。未嘗改易。司馬遷作史記曰。先王之制。邦內畿服。邦外侯服。又曰。盈而不持。則傾於邦。字盈字亦不改易。此說未然。

注。張敖地理記曰。濟南平壽縣。其地卽古斟尋國。濟南當作北海。張敖未詳何代人。

斟氏戈氏。索隱本作斟戈氏。卽斟灌也。戈灌聲相近。上氏字衍。

殷本紀

予其大理女。注。尙書。理字作賚。理賚聲相近。詩。釐爾圭瓚。鄭康成引作賚。釐理義亦通也。至于秦卷陶。索隱云。鄒誕生卷作餉。又作洞。則卷當爲坳。卷坳聲相近。秦與大古文通。大最樂戲于沙邱。注。徐廣曰。最一作聚。最當作餞。說文。餞。積也。音與聚同。功臣表注。孔子文生最。說文。以爲最積聚字。此最字亦餞字之譌。紂走入登鹿臺。注。徐廣曰。鹿一作麋。麋鹿聲相近。

### 周本紀

子公叔祖類立。索隱云。系本云。太公組紺諸螿。螿當作螿。音戾。螿類聲相近也。螿綠色。紺青赤色。與綠相似。故又云組紺。

兩造具備。注。徐廣曰。造一作遭。兩遭猶言兩曹。說文。曹。獄之兩曹也。

孔子卒。案。周秦二本紀。魯燕陳衛晉諸世家皆書孔子卒。而吳齊蔡宋楚世家則不書。夫孔子魯人也。其卒宜書於魯世家。孔子有東周之志。孔子卒。而周不復興矣。以其卒之繫於周。則書於周本紀亦宜也。若秦若衛若陳若晉與燕於孔子何與。而亦書孔子之卒也。或曰。孔子之卒。史遷爲天下惜之。故不獨於魯書。若然。則十二國宜皆書。何爲而有書有不書也。且孔子之先。宋人也。齊楚與蔡。孔子嘗至其國焉。視秦晉燕之從未一至者。有閒矣。何爲乎宜書而反不書也。

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曰始周與秦國合而別。別五百載復合。合十七歲。而霸王者出焉。案此語周本紀載之。秦本紀載之。封禪書老子列傳又載之。蓋重出者四矣。秦本紀作七十七歲。老子列傳作七十歲。皆傳寫之譌。索隱正義於周本紀封禪書皆有注可證。

子赧王延立。索隱云。尙書中候以赧爲然。鄭玄云。然讀曰赧。王邵案。古音人扇反。今音奴板反。說文。赧。从赤。良聲。良。柔皮也。讀如輓。故古讀赧爲人扇切。

王赧時。東西周分治。赧非王名。當云赧王。

韓黻甲與粟於東周。戰國策以爲西周。

秦本紀

我不殺戎王。則不敢入邑。據此。則周末東遷之日。戎已僭王號。如徐偃王。楚句亶王。鄂王。越章王之類也。其後有亳王。義渠王。獮王。皆戎種。

以女弟繆嬴爲豐王妻。豐王未詳。閩本作幽王。幽豐字形相近。然幽王妻申后非繆嬴。

臣常游困於齊。而乞食餽人。注。徐廣曰。餽一作銍。正義云。銍地名。在沛縣。予謂沛非齊地。

庶長改迎靈公之子獻公于河西而立之。殺出子及其母。沈之淵旁。呂氏春秋當賞篇。秦小主夫人用奄變。羣賢不說自匿。公子連亡在魏。聞之。欲入。從鄭所之塞右。主然守塞。弗入。曰。臣有義不兩主。公子

勉去矣。公子連去入翟，從焉氏塞，茵改入之。夫人聞之大駭，令吏與卒中道因變曰：「非擊寇也，迎主君也。」公子連因與卒俱來，至雍，圍夫人。夫人自殺。公子連立，是爲獻公。不韋言秦事必可信。小主者，卽出子茵改者。庶長改也。呂氏言獻公名連，而索隱云名師隰，未知所本。

與齊威、楚宣、魏惠、燕悼、韓哀、趙成侯並。據六國表，秦孝公元年，當齊威十八年，楚宣九年，魏惠十年，燕文公元年，韓壯侯十年。世家作懿公趙成侯十四年。此云燕悼、韓哀，誤也。正義讀並爲白浪，反屬下，淮泗之間爲句，亦非。

與晉戰鴈門。索隱云：紀年云，與魏戰岸門。此云鴈門，恐聲誤也。秦與韓、魏戰，不當遠至鴈門。案：岸鴈聲相近，故岸門亦作鴈門，非謂代之鴈門也。

樛里疾攻魏焦，降之。樛里疾卽樛里子也。說文：樛作樛。

庶長疾攻趙，虜趙將軍莊。樛里子傳，虜趙將軍莊豹。

攻韓南郡，取之。六國表作南陽。案：戰國之際，韓、魏皆有南陽。魏之南陽，卽河內之修武。左氏傳：晉於是始啓南陽，是也。韓之南陽，卽秦、漢南陽郡也。但秦昭王三十五年已置南陽郡，而此又云攻韓取之，亦似可疑。若江陵之南郡，則楚地，非韓地也。

### 秦始皇本紀

嫪毐封爲長信侯。索隱云。案漢書嫪毐出邯鄲。王劭云。賈侍中說秦始皇母子字即與嫪毐淫。坐誅。故世人

罵淫曰嫪毐也。案賈侍中說以下出許叔重說文。其所引漢書則班氏無此文。當是漢書注也。南越

傳。嬰齊取邯鄲嫪毐氏女。索隱云。嫪音紀虬反。嫪姓出邯鄲。此嫪字。正義亦音紀虬反。蓋嫪嫪古文通用。

今人讀嫪爲郎到切。非也。

九年正義云。穆帝永和八年。石勒爲慕容俊所滅。俊與儁同。是歲儁滅冉閔。非石勒也。

梁傳。至天正二年。侯景破梁。至廣陵。案侯景廢簡文帝而立豫章王棟。改元天正。是年景卽篡位。明年

景死。而傳國璽入於齊。則天正無二年也。此云天正二年。蓋據北齊紀載之文。削侯景之年。亦不用承

聖號也。

搏心揖志。索隱云。搏古專字。左傳云。如琴瑟之專壹。搏當作媯。說文媯壹也。俗本搏作搏。尤誤。揖古輯

字。書輯五瑞。史記亦作揖。

北過大夏。正義云。杜預云。大夏。太原晉陽縣。案在今并州。予謂正義說非也。始皇立石。誇聲教之遠。豈

近取晉陽之地乎。周書王會解。正北空同大夏。大宛傳。張騫從月氏至大夏。卽其地也。

別黑白而定一尊。李斯傳。別作辨。古書辨與別通。周禮小宰聽稱。責以傅別。故書作傅辨。

異取以爲高。李斯傳作異趣。

雖萬世世不軼毀。正義云：軼，徒結反。軼與迭同。古書軼迭二字多通用。左氏傳：彼徒我車，懼其侵軼我也。釋文：軼，直結反。讀如迭。成十三年：迭我殺地，亦侵軼之義。封禪書：軼興軼衰。漢書作迭興迭衰。飯土壻，啜土形。李斯傳：壻作甌，形作鋤。古文籀與甌同。讀若九，與壻音相近。太史公自序：形作刑，壻亦作籀。徐廣注云：一作滯。說文無壻字，則此文當爲滯也。

子嬰爲秦王四十六日。李斯傳：子嬰立三月。

### 項羽本紀

項梁使沛公及項羽別攻城陽。城陽當作成陽。縣名，屬濟陰郡，非齊之城陽國也。

誰爲大王爲此計者。此時沛公未爲漢王，蓋臣下尊之之稱。項羽亦未自王，故沛公呼爲將軍，而范增項莊已稱爲君王。樊噲、張良亦稱爲大王。史亦屢書項王，皆據當時相尊之詞。

烏江亭長橫船待。橫當從鄒氏本作樣，樣與漾同。

### 高祖本紀

秦泗川監平。注文：穎曰：泗川，今沛郡也。案：曹參世家：樊噲、周昌傳俱作泗水。漢書地理志：沛郡，秦泗水郡。而本紀亦作泗川。

別攻城陽，屠之。城當作成，卽下文所謂至成陽與杠里者也。

至成陽與杠里。索隱云。成陽縣名。在濟陰。韋昭云。在潁川。非也。案。成陽漢書作陽城。故韋昭以潁川之陽城當之。當從史記作成陽爲是。

高祖已擊布軍會甄。注。案。漢書音義。會音僧保。邑名。甄音直僞反。索隱云。漢書直作缶。音保。非也。案。漢志。沛郡斬縣有饗鄉。高祖破黥布。師古音饗爲直。恚反。卽此會甄也。隸書垂似缶。故漢書高紀譌爲缶字。孟康讀會爲僧保之僧。非讀甄爲保。小顏未達孟義。妄有訾警。小司馬又承顏之謬而不察爾。

呂后本紀

得定陶戚姬。注。如淳曰。姬音怡。衆妾之總稱也。索隱云。如淳音非也。姬。周之姓。天子之宗女貴於它姓。故遂以姬爲婦人美號。予謂姬从臣聲。姬妾字讀如怡。乃是正音。六朝人稱妾母爲姨。字易而音不殊。與姬姓讀如基者有別。如淳去古未遠。當有所受。小顏小司馬輩輒非之。誤矣。

寧蚤自財。財與裁同。悔不早自引決也。漢書高五王傳。財作賊。小顏訓爲害。義亦通。

更名梁曰呂。呂曰濟川。案。呂后二年。割齊之濟南郡爲呂王奉邑。及呂產徙王梁地。改呂國曰濟川。以王孝惠之子。則濟川卽濟南也。諸呂旣誅。先徙濟川王於梁。乃告齊王。令罷兵。蓋仍以濟南還齊矣。

孝文本紀

古者殷周有國。治安皆千餘歲。案。殷周有天下。皆不及千歲。云千餘歲者。并稷禹受封之年計之。漢書

作子千歲

子某曼長。案高帝紀書文帝名，景帝紀書武帝名，此稱某例亦不一。

孝景本紀

二年封故相國蕭何孫係爲武陵侯。表作武陽，其名嘉，非係也。

三年立楚元王子平陸侯劉禮爲楚王，正義云：應劭云：平陸，西河縣。案東平國有東平陸縣，此劉禮所封邑也。水經注據陳畱風俗傳以尉氏之陵樹鄉，故平陸縣指爲劉禮所封者，失之。若應劭、韋昭輩以爲西河之平陸，則謬甚矣。

五年五月丁卯，封長公主子蟜爲隆慮侯。案年表中元五年五月丁丑，隆慮侯蟜元年。徐廣據本紀以證表之非，予考功臣表：隆慮侯周通，以中元元年有罪國除，則蟜之封隆慮必在中元年以後。紀書於前五年者，非矣。漢書年表：景帝中五年，隆慮侯融，以長公主子侯，二十九年坐母喪未除服，自殺。館陶公主卒於元鼎元年，距孝景中五年，正二十九歲，又足證史記之表是而紀非也。融與蟜字形相涉而譌。

六年封趙丞相嘉爲江陵侯。表作江陽。

中元年封故御史大夫周苛孫平爲緇侯。據表是年封周成孫應，乃苛之曾孫也。平則嗣應爲侯者，徐